

2026 级经济学双学士学位教学计划

学院名称：经济学院

2026年7月

专业代码	*4411	专业名称	经济学
学位授予门类	经济学	修业年限	3年
适用专业说明	大学本科各专业（经济学专业除外）	接收名额	200人

专业培养目标：

北京理工大学有着雄厚的理工科教育基础，而经济学又属于当前社会需求旺盛的专业，理工科学生在校期间如果能够同时学习经济学专业有关课程，可以在现有的学科基础上进行有效的组合和配置，定能扩展其知识面，丰富其知识结构，成为有一定自然科学基础和工程科学技术知识背景，能够运用经济学知识认识问题和处理问题的复合型人才。经济学双学士学位专业开办的出发点和目的就是为了更好地利用本校雄厚的理工背景，培养适合社会需要的既熟知科学技术又熟知经济学理论的复合型人才。

本专业课程设置将根据以上目标，在原来所学专业基础上，学生通过本教学计划中经济学专业课程的学习，能够掌握实用的经济学基本理论和知识。同时，根据理工专业知识背景以及社会对投资金融稀缺人才需求的特点，本专业尤其突出投资和金融的教育和培养，以此形成经济学专业特色学科。

主干必修课程：

宏观经济学、微观经济学，政治经济学、《资本论》选读、财政学、金融学、会计学、计量经济学、统计学、经济史、经济思想史，当代中国经济。

毕业合格标准：

1. 符合德育培养要求。
2. 学生最低毕业学分应达到52学分，其中理论课程48学分，毕业实习与论文4学分。
3. 毕业论文要求与学院经济学专业毕业论文要求一致

本专业授予经济学学士学位。

专业教学计划：

课程名称	学分数	学时	各学期周学时分配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政治经济学（I和II）	4	64	4					
微观经济学	3	48	4					
宏观经济学	3	48	3					
金融学	3	48		3				
财政学	3	48			3			
计量经济学	3	48			3			
会计学	3	48					3	
统计学	3	48				3		
经济史	2	32					2	
经济思想史	3	48				3		
当代中国经济	2	32					2	
《资本论》选读	2	32		2				
新制度经济学	2	32		2				
国际金融	2	32			2			
发展经济学	2	32	2					
证券投资学	2	32				2		
产业经济学	2	32						
国际经济学	2	32				2		

风险投资学	2	32						
财务管理	2	32						
公共经济学	2	32						
保险学	2	32						
人力资源管理	2	32		2				
区域经济学	2	32					2	
经济博弈论	2	32						
毕业设计（论文）	4	64						4
合计			13	9	8	10	9	4

注：上课时间安排（各学院根据本学期的情况填写）。

